

□李浩

## 将文字融合于情感、经验和血肉

《青色书》序

过猎奇化的表征性来“呈现”自己，而更愿意从内心出发，从更深入的幽暗和埋在心底的光出发：我个人，非常认可她的这一选择，尽管这个选择会让部分的批评者“遗忘”她的民族身份，在谈论少数民族写作的时候忽略李静所获得的成就。

但又怎样？好的文学从来都不是依靠外在的“修饰物”就能达到经典的，它在部分凸显差异、陌生的同时，一定要确保某种精神上的共有和共情，能让文字具有穿透力量的，永远是它葆有的知识、智慧和情感，是对生活生命“遮遮掩掩的真情”。

和自然的天然亲近，是李静文字的一大特点，这种亲近在我看来是骨子里的，是一种相融性的、交织性的流淌，甚至让人觉察不出太强的“界限感”。是故，将李静的文字看作生态文学或者自然文学大抵也是对的，因为在她的文字中，自然有灵，自然中的一切一切都是可爱可敬的“活体”，它们甚至时时居于中心位置，而将人（包括李静这个观察者）都挤向角落。在李静的文字中，我们会特别地注意到一个使用频率极高的词，“繁衍生息”——它不可忽略，在我看来这是一个连接着世界观、人生观的词汇，它折射着作家李静对于自然事物和人生的本质性理解，佐证性的，是在《高原里》重复过至少两遍的一段话：“在整个生物圈里，每一个物种似乎都有自己专属的地界线，这条地界线一边是生、一边是死，这是不可逾越的自然法则，它像一道无法解除的魔咒，万物皆受约束。”正是基于此，李静的自然书写的特质也就呈现了出来：一是天然的亲近感和融合感，这一点前面已经提到；二是事物的平等性，在她那里陡峭险峻的山峰、轰烈烈的杜鹃林、伸手可触摸到的天空以及追逐《冈仁波齐》的他，与路边飞起的雏鸟、小小的七星瓢虫、结伴而行的蚂蚁都放在了平等的观测位置，她用同样的、平等的语调叙述和描述，而这种平等性还表现于——“天空中还有一只灰褐色的老鹰正在锲而不舍地追逐一只喜鹊，喜鹊发出惊慌失措的声音，似是嗓子里含了很多沙子。另一只喜鹊赶来帮忙，但老鹰不为所动，它们起伏、周旋……”在这里，李静平静地“观望”，既没有站在捕猎者的强势一边，也没有站在被猎者的弱势一边，她将自然界中的（也包含人生中的）繁华与萧瑟、慈祥与凶险一视同仁，而这一视同仁贯穿于所有的篇什；三是李静在对自然的书写中始终有一种洒漫着的温情，也正是因为这温情的存在而使她的文字恬静、平和，时有光的跳跃。我甚至觉得，她的这种温情是古典的、东方的，它不在险峻和冲突的力量感上特别用力，甚至有时甚至会消解这种力量——这种处理方式打捞起的是久违的中国传统中极为珍贵的东西，是与当下的普遍认知、流行思想相冲突的部分，更为关键的是，我在李静的文字中读不到伪和做作，她写下的是她信的、她理解的和她认可的：那种亲近感是，语调里的温情是，事物间的平等观也是。正是通过这些特点，正是通过她贮藏在文字中的真情，李静的《青色书》呈现了个人特色，有着自己的巧妙赋予。

地域性，或者杂糅于地域性之间的民族性，依然是我要提到的，这是李静“了如指掌”的本地掌故，是她悄然埋入的独特的印迹。我承认，正是这种地域性的差异让我在阅读中兴致勃勃，是李静用她的笔在引领着我和我，进入到她和那片地域所建构的山光水色与风土人情中。在李静的书写中，她的地域感不只是知识性的，她不仅仅试图告诉我们“海拔3323米，北纬37.16度，东经101.30度，气温15.5摄氏度”的科学表述，以及察汗河流域会有漫山遍野的杜鹃花、德令哈清晨的大太阳和粗犷响亮的风，不仅仅是青海花儿青春苗歌，不仅是巴塘草原的牧人生活和姐姐收羊的狗，父亲留在农村信用社的遗存以及名为“赛虎”的狗，不仅仅是……这些，当然是属于地域性和个人性的部分，甚至是显赫的、鲜明的部分，不可或缺的部分，但作家李静要在她的文字中告诉我们的，不止于此，远不止于此。我个人更为看重的，恰恰是她的个人赋予，她为书写地域性而添置的那些。

她添置了细节。细节，在她的文字中是最为值得关注的部分，也是这本《青色书》中最有质感和情感感染力的部分。有批评家说过，作家应当是人类神经末梢，在李静的这本《青色书》中，在她所提及和提供的细节中，我时会有来自“神经末梢”的触动，而这触动会由轻而重，渐成涡流。譬如《里奥是只狗》中，她写“里奥”的两面性：熟悉了环境和她的主人后就日渐变成一收女汉子，且大有将女汉子的行

## 编者的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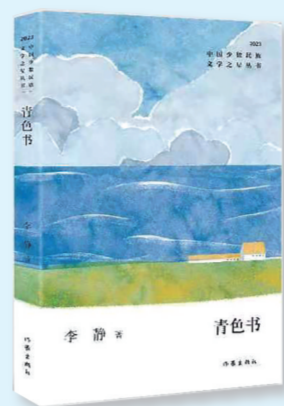
“生动的大地，自身就是一个真理。”“在整个生物圈里，每一个物种似乎都有自己专属的地界线，这条地界线一边是生、一边是死，这是不可逾越的自然法则，它像一道无法解除的魔咒，万物皆受约束。”这是青海藏族作家李静在其作品《青色书》中阐释的主要内容之一。《青色书》是一本以自然描写为重点的生态散文集，该书曾入选2023年度“中国少数民族文学之星”丛书项目。

李静像青海大地上的一位行者。她的脚步踏遍河湟谷地和青藏高原腹地的山川丘壑，鹁鸡沟、北川河、北山、老爷山、祁连山、南迦巴瓦，都曾留有她在某个时刻的脚印。于是，和自然亲近便成了李静文字的一大特点。李静又是高原生活的参与者，她以自己的方式感受生活，又以莫大的温情回馈生活，她将“了如指掌”的本地掌故，悄然埋入文字中，带领读者走进她写作的景观深处，去感受她和她那片地域所建构的山光水色与风土人情。

本期“江河源”副刊“特别关注”栏目特推出专版，刊登河北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、河北省作家协会副主席李浩为《青色书》所作的序言，以及《青色书》作品选登、创作谈等，敬请关注。



## 特别关注



## 作家简介

李静，女，藏族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鲁迅文学院第三十八届高级研修班学员，在《中国作家》《民族文学》《十月》《作品》《长城》《四川文学》《当代人》《解放军报》《青海湖》《西藏文学》《时代文学》等报刊杂志发表过作品。

为愈演愈烈的趋势。我等已是无能为力。更甚者，饭后在院子里碰见一只她的同类，她就要不管不顾跟了去，气得我大喊“里奥”俩字，她也是装作听不见的样子。矜持碎了一地。而那些听见“里奥”俩字的人们都用疑惑的眼神望向她，他们不知道这只漂亮的小母狗为何会有这么不可思议的名字，他们想到更多的可能是“李敖”。我无力解释，而“里奥”的表现更是让人大跌眼镜，她觉得我是在喊一个和她无关的人或物，她只管撒着欢跑来跑去。而我又不能连续大喊“里奥”俩字，我担心更多的人用异样的眼光看我，我也不敢大发雷霆，否则，我的矜持就如她一般撒落一地。但是，回到家的里奥很快就变了模样，她安静地端坐在角落里看着我眼里燃烧的火焰，她只管安静，连鸣咽都没有。她兴许已经知道她一点点的躁动会换来一场暴风骤雨。我眼里燃烧的火焰在她柔情似水的注视中逐渐熄灭，然后蹲下来伸出手去触摸她的头顶。她伸出右手碰触我的右手，脚下的肉垫柔软如海绵，然后就听到她低低的呜咽声，似哭泣，似诉说。

这里面有着情感情绪的丰富，有着强烈的共感力，有着末梢式的柔软，有着对事物体贴、细致而又敏感的体察……在《无名之辈》中，在《风吹彻》中，来自神经末梢的细节带给我们的感触可能更强。

我还要强调她在书写中的“我”的在场，尤其是“我”在场时充当的“感受者”的那一面：“我”在这里，“我”感受和体味着所有的发生，“我”被触动，被击中，被带人和融化……李静让“我”始终在场，一方面建立了足够让人“信以为真”的说服力，另一方面则更多地强化了阅读者随之的感同身受。

我还要强调李静在书写中的洒漫性。她往往不是止于对眼前之景的描述，而是由此联想，联想自己经历经验，联想类似情节细节，联想历史、文化和古人的感怀，联想……阅读她的文字，我能想到的另一概括性的词就是“枝繁叶茂”，它有着主线和主根，但更有繁盛的、宽阔的枝叶和果实，有收有放，放收自如……而这些，使这本《青色书》获得了让人感触良多的丰富和厚重。

我还想指认它的故事性，这也是李静有效赋予，让散文的情绪连接有一个起伏和铺排，从而构成着连贯推进；我还想指认她在语言上的用力 and 精心，它平和而精致，畅快而美妙，富有诗性……是的，值得谈的点还有很多，但作为序言我觉得我更多地应当导向对李静作品的阅读。《青色书》中所贮存的、所葆有的，以及所要告知我们的，远比我所说的、可以说出的要多得多，愿朋友们拿出耐心，它就像是醇厚的茶，有着耐人回味的滋味。

是为序。



## 江河源

□李静

## 行记察汗河(节选)

上午十时，站在察汗河口处，抬头可见近处屹立的雪峰，上面是重重叠叠的石块，陡峭险峻。沿碎石路上行，冷不丁从旁边飞起一只锦雉，它拖着长长的华丽尾巴发出快要破掉的声音，落在前面不远处，一只，两只，三只，很多只。继续前行，被潜伏在周边的小荆棘扎到，一只小小的七星瓢虫落在衣袖上缓慢爬行，一只鸟跳上枝头，蚂蚁结伴而行……此时正值节气里的芒种，芒种一词最早出《周礼》的“泽草所生，种之芒种”，此芒所指稻麦，但察汗河的原野之上无稻无麦，“芒种”一词似乎在高原上的某个地方驻足观察，看水碧山青，林木之繁，百鸟啼鸣，竟不知自己是谁，忘了使命。

察汗河流域的杜鹃花，在芒种时节轰轰烈烈地盛开了，山岭从低到高的走势中，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大片的头花杜鹃，百里香杜鹃往往会夹杂在头花杜鹃中小模小样地照搬，而陇蜀杜鹃一眼就可以看得到，它高高在上，碗口大小，雪一样白，将高傲、清冷、不屑一顾挂在脸上。远远望去，陇蜀杜鹃和头花杜鹃的生长环境界限清晰，泾渭分明，似乎也在印证“在整个生物圈里，每一个物种似乎都有自己专属的地界线，这条地界线一边是生、一边是死，这是不可逾越的自然法则，它像一道无法解除的魔咒，万物皆受约束”。

人迹罕至的丛林向来如此，丛林里的草木都知道自己应该生活在哪里，它们最能感知地表的温度，它们生存，生长，繁衍着生息，它们守着自己的地界，用漫

长的时间适应环境和气候，它们懂得进化，或将自己变得更强壮大，或将自己变得坚硬低矮。那些越是高处的植物越是低矮，几乎匍匐在地表之上，扇形般散开，开出米粒般大小的花朵，而在冰雪之上遇见一朵绿绒蒿的时候，似乎伸出手就可以触摸到天空。那些沉默又骄傲的花朵似乎在告诉你：无论它周围的环境如何凶险与慈祥，如何繁华与萧瑟，它依然高傲如斯，它们矮小的身体比长在平原处的高大植物高出了几千米！而身在云端的绿绒蒿开花也意味着自己生命的结束，自然界中有很多这样的植物，一生只开一次花，开花时轰轰烈烈，然后静静地死去，完成使命。

山林里的植物种类繁多，每种植物都有属于自己的属和科，它们如人一般也有自己的学名和别名。曾记得中国著名植物画家曾孝濂老人从20世纪50年代开始，就和几百位植物学家、植物画家一共用了45年的时间，完成一部叫《中国植物志》的巨著，他们将每一种植物门类分类，给予它们足够的尊严，赋予它们完整的名字，将它们的形状和颜色等写进书籍里……

除去开得繁盛的杜鹃，这里还有各种各样的奇花异草。它们或在细长或短粗的梗上长出硕大、细小的花朵，颜色鲜亮。我总觉得潮湿泥土下应该有许多昆虫的尸体，才能够长出这样茂盛而寂静的花朵。而很多花却长在悬崖之上的岩缝里，一簇簇，一朵朵。就好像鸟雀不小心将衔来的种子洒落在岩缝里一般，它们遇到一点雨露，遇到一点阳光，一小簇泥土就可以生根发芽，就可以开出花朵。比如毛茛科的拟楼斗菜、报春花科的糙毛报春，还有百合科洼瓣花属的洼瓣花以及从小

## 根和翅膀

——散文集《青色书》创作谈

我出生的那个小村庄和众多北方的村庄一样，有在自然造化下壮阔得令人荡气回肠的山谷，有瘠薄的大片黄褐色土地，也有裸露在风里的青色植物。房屋场院，落在树枝上的雀鸟，坟地上盛开的紫色龙胆花，中间嵌上玻璃的纸糊格子窗，北风敲打着窗棂，阴雨天牛羊在圈舍里叫唤，一只母鸡莫名其妙站在庭院里打鸣，一只猫头鹰夜半时分落在墙头发出诡异的笑声，几支干柴牡丹在干涸的花园里开出倦怠的花儿……无不彰显出她的真实与遥远。

可是我却爱着这一切，每每描述，每每情深。我想我从出生起脚底就长了根须，我的灵魂在那个村庄里蛮横生长，在每一处停留，在每一处留下痕迹。也或者我的身体上长出了气生根，我携着它们游走，即便我生活在城市深处，那些生长出来的根须无时无刻不想念着属于它们的泥土。我想，但凡植物，都得有根才可以茁壮生长，人如植物，需要“根”来支撑生命，我应该向植物学习，从大地汲取营养，再把绿荫归还给大地。所以，很多时候，我总是愿意将自己沉浸在家乡的花草、庄稼以及牛羊中，因为内心长出的田野，而鲜活，而温润，而飞花乱溅……

小时，我不怎么说话，让很多初识我的人以为我是个眉清目秀的哑巴。他们惋惜，哀叹。我将两只手插在裤兜里坐在椅子上看他们悲伤的神色，看他们起身离开，门板阻隔我们，他们的声音在门外喧哗，我在门内雀跃。我也努力地想参与到小朋友们的游戏当中，我同样将手插在裤兜里，用余光看她们兴高采烈的表情，很希望有一个人能冲我喊一声：来吧，过来玩。我一定会毫不犹豫地加进去。可是没有。因此，我曾经的世界上填充着大片的孤独，我更愿意像蚂蚁和蝴蝶一样待在母亲的菜园里，和花草一起狂欢。

我一直觉得母亲是我的宝藏，她从距离很远的地方赶来，落脚在那个贫瘠的村庄里，将我带到这个世界。用不同于旁人的方式给了我一双翅膀，一双隐形的薄如蝉翼的翅膀——我在落日的余晖中将作文书里的最后一颗字看完；在煤油灯下将《中国青年报》上最后一句话抄完；将《平凡的世界》中的最后一个篇章读完……我时常会在昏暗光线下看到母亲盯着我看时的昏眩目光，我想，她定是希望我的翅膀能在风雨里变得丰满，厚实起来。

多年以后，那双薄如蝉翼的翅膀

不安分地露出端倪，我小心翼翼地写一些文字，可是文字里的小欢喜和小确幸在隔了一段时间后不忍卒读。老师说文学是精神现象，白纸黑字，留给未来的，我们要谨慎和严谨，要相信世界和时间，好文字就是人间的珍宝，将永不孤独。我说希望自己努力去做喜欢并热爱的事情，并将她做得更好一些，至少有赏心悦目的轮廓。希望有一天，窗外，长空闲云乱走，满城秋风，我在键盘上敲打，键盘发出马蹄般“哒哒”的声音，出乎意料的顺畅，如有神助。我看着我的手指在键盘上欢快地舞蹈，心中悲喜莫名。仿佛无意间触摸到生活的泉眼，激情裹挟着语言，汨汨滔滔，汹涌而至……

现在看来，这只是我一厢情愿的期望。我依然觉得写作是一件孤单而痛苦的事。往往也会将自己写得困惑而焦虑，产生怀疑，一次次在放弃和坚持之间徘徊。

我的母亲有时也提到我已过世的父亲，当年已古稀的他说到某个细节时，会突然笑起来，就好像突然回到了记忆深处令他心动的瞬间，也似乎突然想起她还会有过一些不着边际的梦。正如老家木屋挂在墙上黑白色的照片，照片上是父亲年少时俊朗的模样，我想，他们的青春，又何曾没有像我们所拥有的一样灿烂！只是一切都在日复一日的的生活目标下变得面目模糊直至销声匿迹。或许还有很多过去的故事，也终将被她带走，和泥土融为一体，把一切来源于土地上的事情，交还给土地。

歌德曾说：“儿童应当从自己的父母那里得到两样东西——根和翅膀。”所以，我希望有一天也能回归家园，养几只猫，在土地里种下圣女果、芜菁、土豆，看庭院后的杨树在风里摇曳晃晃，看喜鹊飞来又飞去，筑下鸟巢，看生命再次繁衍。某一天，当我的孩子回忆起他们的故乡时，希望他们的脑海里也会出现这样的画面：在北方的高原上，有人骑着马，赶着牛，庄稼青青，野花繁盛，有人煮酒，有人写字。山坡上有少年在歌唱，清冽的溪水在山涧流淌，阳光下大朵的蒲公英开满了山坡，它们长满了天使一样的翅膀，自由地迎风飞舞，在阳光的晶莹里缓缓降落。

我也因此记录，用感恩无华的文字感谢这个世界，愿世界的丰盈与回馈，永远热泪盈眶。



创作谈



序与跋